

证券代码：837376

证券简称：川力智能

主办券商：广发证券

成都川力智能流体设备股份有限公司

2018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成都川力智能流体设备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结合当前实际经营和盈利情况，为回报公司股东，与全体股东分享公司成长的经营成果，在符合权益分派原则、保证公司正常经营的前提下，根据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公司于2018年11月10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2018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，该议案还需提请公司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：

一、权益分派预案情况

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，挂牌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的未分配利润为 54,172,343.79 元，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45,778,310.27 元。

公司本次权益分派预案如下：公司拟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，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3.00 元（含税），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核算的结果为准。

上述权益分派所涉个税依据《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》（财税【2015】101 号）执行。

二、审议及表决情况

本次权益分派预案经公司 2018 年 11 月 10 日召开的董事会、监事会审议通过，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最终预案以股东大会审议结果为准，分派方案将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 2 个月内实施。

三、其他

本次权益分派预案披露前，公司严格控制内幕信息知情人的范围，并对内幕信息知情人履行保密和严禁内幕交易的告知义务，本次权益分派预案尚需经股东大会批准后确定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《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》

经与会监事签字确认的《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》

成都川力智能流体设备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年11月13日